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市中分局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市中分局 2020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根据区政府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相关规定，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为目标，以加快建设法治政府为重点，坚持科学严谨、讲究实效、客观公正、公开透明的考评原则，为建设法治市中提供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体制机制

为了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重点内容，局党组专门召开会议研究部署依法行政工作，成立了普法依法治理办公室，明确了职责，配备了 2 名专职法制工作人员。积极组织培训，深化法律法规学习，重视学用结合，推进依法行政，组织干部参加了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考试及全局干部职工集中法律学习。

二、加强制度建设，厘清行政依据

作出重大行政决策，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制度。进一步加大规范性文件清理力度。我局每年定期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三、坚持依法科学民主决策，不断提高决策水平

积极推进科学民主决策。我局在重大行政决策过程中，事先向社会公布、广泛听取社会公众意见，并通过适当途径反馈或公布意见采纳情况；事前进行社会稳定、环境、经济

等方面的风险评估；严格依法落实有关重大行政决策听证的要求；积极推行了科学民主决策，促进政务诚信建设。

四、规范行政执法，强化依法行政。

1、进一步贯彻落实依法行政。完善配套制度建设，建立长效机制。我局将落实山东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的执行情况纳入年度行政执法工作重点，组织全体干部职工每周二下午重点学习山东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标准。

2、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加强执法监督。我局每年组织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2020年，我局根据市局的案卷评查标准，增加对行政执法裁量标准执行情况的考评。通过检查，增强了执法部门依法行政意识，促进了执法水平的提高。

3、严格执法，加强环境监管。在日常执法过程中，特别是疫情期间，我局全体待命，第一时间对新冠肺炎定点医院和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开展监督检查和抗疫宣贯。疫情期间，监督枣庄市永进医疗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对市中区产生的10余吨、全市产生的70余吨涉新冠医疗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置。同时认真落实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开展企业复工复产生态环境执法帮扶行动的通知》精神，制定辖区企业正面清单，根据要求和需要，对康力医疗、泰和水处理等涉及防疫物资生产企业、民生保障企业、在线数据稳定达标等方面的36家企业，纳入执法正面清单，有力推动企业自觉守法。按照《市中区污染源日常环境监管随机抽查制度实施方案》对省控、市控企业采取“双随机”抽查方式，出动人员260余人次，完成“双随机”任务120余家次。今年落实《山东省生态环境厅规范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不罚”“轻罚”等

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枣庄市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和一般违法行为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的通知》以来，我局高度重视，认真学习，贯彻落实，截至目前共有5起轻微环境违法行为不予处罚。2020年以来共下达行政处罚45起，处罚额度260余万余元，处罚到位240余万元。

六、做好复议、诉讼相关工作。

做好行政诉讼、复议应诉答复工作，自觉接受监督。我局严格依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积极配合上级机关的行政监督和司法监督，及时做好应诉、答复等工作。依法履行行政复议职责，化解行政争议。截至目前，今年无一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

七、加大环保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

一是充分利用世界环境日宣传。世界环境日期间，与教育部门联合开展了环保开放日、环保进课堂、环保征文比赛等一些列专题活动，特别是中小學生环保征文比赛活动中，评选出了数十篇具有较高文学品位的环保作品，进一步提升了广大师生对环境保护的认知；在光明广场开展环保法律咨询60余人次，发放宣传单200余份，悬挂横幅、标语10余条；策划举办了全市环保知识有奖竞答比赛全市环保法律知识图片展、绿色联盟志愿者绿色出行等各类大型集中宣传活动20余次。通过发放宣传材料、环保袋，现场讲解环保法律法规、科普知识等多种形式，吸引广大居民参与，提升环保部门形象。同时，从《齐鲁晚报》、《枣庄日报》、市、区电视台等多家新闻媒体聘请了10名记者作为环保媒体监督员，发挥媒体对环保工作监督作用的同时，以媒体为渠道引导社会各界对环保工作的理解和支持。二是举办专题宣传

活动。组织环保业务骨干入乡村开展环保法律法规培训活动，先后有镇、村环保工作人员、环保协管员等 150 余人参加了培训，推进环保法宣传向农村拓展；多次举办环保法律法规培训活动，区直有关部门、各镇、街、有关企业等 130 余人次得到了较为专业和深入的学习，较大范围的普及了环保法律知识，也为环保工作赢得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撰写的稿件有 2 篇在《中国环境报》刊登。三是加强执法过程的宣传。在日常执法过程中，特别是疫情期间，我局全体待命，第一时间对新冠肺炎定点医院和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开展监督检查和抗疫宣贯。自疫情发生至 3 月初，出动 100 余人次对医疗机构和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开展监督和抗疫宣贯。

2021年1月13日

